

欣泰石油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則至少每三年執行評估一次，113 年 1 月本公司委任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執行年度外部董事會效能評估（期間為 111 年 1 月至 112 年 12 月），該機構及執行專家與本公司無業務往來具備獨立性，分別就維護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對公司營運之參與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提升資訊透明度、內部控制、推動永續發展及其他評估考量事項等 7 大項構面以問卷及實地訪查方式評核。評估週期、期間、範圍、方式及內容如下表：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 年 1 月至 12 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會 2. 個別董事成員 3. 審計委員會 4. 薪資報酬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會內部自評 2. 董事成員自評 	一、董事會績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二、個別董事成員績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三、功能性委員會績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或法令遵循
至少每三年執行一次外部評估	111 年 1 月至 112 年 12 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會 2. 薪資報酬委員會 3. 審計委員會 	委任外部專業機構-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維護股東權益。 二、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度。 四、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五、提升資訊透明度。 六、內部控制。 七、推動永續發展。 八、其他評估考量事項。

112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

一、 評估週期及期間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應依據辦法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本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期間為 112 年 1 月至 112 年 12 月止。

二、 評估範圍及方式

評估範圍：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由各董事會成員及審委會、薪酬會委員自行評估

三、 112 年度評估面向、指標數及結果（評分為 1~5 分）

類型	考核面向	項目數	結果
董事會績效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7	4.86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7	4.57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4.75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4
	內部控制	5	4.4
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4.21
	董事職責認知	3	4.56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4.2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4.31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4.69
	內部控制	3	4.54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3	4.67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4	4.58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4.58

類型	考核面向	項目數	結果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2	4.5
	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	3	4.78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委員會之成員	3	4.33
	委員會之運作	4	4.42
	對內部控制制度之監督	4	4.25
	財務報告之審議與監督	3	4.22
	對法令遵循與風險管理之監督	3	4.33

四、 112 年度評估結果報告

董事會、董事成員、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顯示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經營策略，董事們對於公司目標與任務掌握情形極為認同，並對公司營運參與投入程度高，與經營團隊的互動情形良好，具有順暢的雙向溝通品質。

建議加強改善項目主要有三點：

- 1、配合金管會 112 年 3 月發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2023 年)」，116 年起全體上市櫃公司依董事屆期完成獨立董事席次不得低於 1/3，及「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推動措施，113 年起上市櫃公司依董事屆期改選其獨立董事半數以上連續任期不得逾三屆。
- 2、為使董事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應持續加強推動風險管理，本公司現由審計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權責，並由風險管理推動小組於董事會報告。
- 3、為使功能性委員會職能有效運作，應充分提供委員所需資料揭露及法令遵循進修，並加強單獨與會計師及總稽核之間的溝通。

補充說明：本次報告已於 113 年 3 月 11 日第 13 屆第 12 次董事會提報。

資料時間：113 年 11 月 20 日

113 年第三方專業獨立機構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 一、依本公司 109 年 11 月 3 日董事會通過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37 條辦理，每三年委任外部專業機構進行績效評估。
- 二、今(113)年1月委託外部機構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針對111至112 年期間進行董事會效能評估，該機構委派評估專家 2 位分別就維護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對公司營運之參與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提升資訊透明度、內部控制、推動永續發展及其他評估考量事項等 7 大構面、51 題指標項目，以自評問卷及 113 年 1 月 17 日實地訪評方式評估董事會效能，參加受評人員為董事長、總經理、張獨董鑄勳、傅獨董旭昇、公司治理主管、總稽核及財務部經理。
- 三、本公司業已通過評審並取得第三方董事會績效評估證明，整體觀察本屆董事 13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其中 5 席女性董監事，符合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公司經營理念為安全第一與客戶服務，並以永續經營為目標，著重員工專業之培養及設備品質的要求，符合公司治理評鑑指標。
- 四、摘錄整體總評如下：
 - 1、公司內部福利制度完善、薪資結構完整，整體經營績效穩定，在與同業的財務結構、經營能力與獲利能力等財務指標的比較上，均屬績優公司，評估委員均予肯定。
 - 2、為維護整體股東權益，公司於近兩年訂定相關規範，嚴格禁止公司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等。
 - 3、為強化董事會結構運作，公司持續推動公司治理，女性董事比例優於同業，董事均依規範完成進修，透過各董事的專業及優勢，掌握公司面臨的風險與機會，針對動態環境進行評估與監督。
 - 4、為提升整體董事會決策品質，公司針對各項董事會決議均落實執行後續追蹤，為有效提升公司資訊透明度，董事會成員資訊、會議資訊及股東會資訊等，均依照規範完整揭露。
 - 5、董事會成員積極進修永續相關課程，並成立永續發展推動小組，協助公司落實永續政策，其中傅獨董旭昇並具有永續發展與氣候治理之專業知識。

公司於去(112)年起主動編撰永續報告書，公開對外說明公司之永續發展目標及策略，而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高階主管的帶領下，公司治理評鑑成績逐年提升，於 112 年度獲列第二級距(6%~20%)，值得肯定。

五、總評建議事項：

- 1、從永續報告書中顯現公司已經相當重視風險管理政策與執行，惟為落實風險管理政策之執行，建議可精進與完善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與機制。
- 2、公司的公共安全與創新作法已逐步穩定開展，後續若能再強化建構智慧財產權管理制度，將有助於保持公司在產業的競爭優勢。
- 3、面對公用天然氣產業經營與管理挑戰，高階人才培養是公司永續發展的重要議題，建議除推動代理人制度外，宜開始規劃世代交替的經理人接班計畫。

補充說明：本次報告已於 113 年 3 月 11 日第 13 屆第 12 次董事會提報。